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概述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参股公司内蒙古荣联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荣联公司”）成立于 2005 年 8 月，注册资本为 1 亿元，其中，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山能源”）持有荣联公司 50.60%的股权、公司持有 31.80%的股权、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7.60%的股权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泰山能源发来的《股东优先购买权通知书》，获悉泰山能源拟将其持有的荣联公司 50.60%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天天科技有限公司，征求公司是否同意荣联公司相关股权转让，是否主张优先购买权。

二、本次转让股权的条件

《股东优先购买权通知书》所述转让股权的条件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转让股权的数量

泰山能源持有的荣联公司全部 50.60%的股权，不允许部分转让或拆分转让其他方。

2. 转让股权价格

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3500 万元。

3. 转让价款的支付方式以及支付期限

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 20 日内完成标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，办理完毕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的 5 日内，受让方向转让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转让价款。

4. 过渡期损益

过渡期内（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股权变更登记之日止），荣联公司的损益、资产负债的变化而导致股东权益的增减均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。

三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以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股权转让及认购条件进行了认真研究，截止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资产总额1,148,284,376.28元，负债总额361,197,624.45元，净资产总额785,072,990.60元，货币资金余额10,121,153.39元。根据财务状况，公司不具备购买泰山能源持有的荣联公司全部50.60%的股权的条件，同意泰山能源转让其持有的荣联公司股权，并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。

四、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放弃荣联公司相关股权的优先购买权，不会导致公司对荣联公司持股比例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0日